

#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收购及出售资产、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监事会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因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2023 年 04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暨 2022 年度监事会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选举倪莉女士、徐志明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上述 2 名监事与公司 2023 年 04 月 17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蔡治舟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3 年 0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倪莉女士为监事会主席。

###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有关会议及决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名称	议案表决结果
1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暨 2022 年度监事会	2023 年 03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19 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8月25日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13日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2月13日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自主变更的议案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决策规范，治理结构持续改善。2023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能够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无违规操作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职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

####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收购湖南芷江麟塘溪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湖南发展集团养老产业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做优做强能源核心主业，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长远利益，且交易价格合理，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发生。

#### （六）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时登记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有效防范了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维护了投资者合法权益。

#### （八）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开展了监督与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勤勉尽责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以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 （九）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发表的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较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体的实际情况。2023 年，未发现公司存在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也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 （十）公司会计估计自主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01 日起执行会计估计变更。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自主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更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依法、依规运作，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同时，公司监事会将有针对性地加强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等相关方面学习和业务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水平及履职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04 月 02 日